

新县 2023 年小型水库雨水情测报和安全监测  
设施项目施工项目二标段

# 合同协议书

甲方：新县水利局

乙方：堤坝安全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

合同签订日期：【2023】年【12】月【11】日



# 合同协议书

新县水利局（发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 新县 2023 年小型水库雨水情测报和安全监测设施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，已接受堤坝安全(北京)科技有限公司（承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 新县 2023 年小型水库雨水情测报和安全监测设施项目二标段（标段名称）的投标，并确定其为中标人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(1) 中标通知书；
- (2)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(3) 专用合同条款；
- (4) 通用合同条款；
- (5) 技术标准和要求（合同技术条款）；
- (6) 图纸；
- (7)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(8) 其他合同文件。

2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3. 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伍佰肆拾陆万零捌拾叁元捌角捌分（¥ 5,460,083.88 元）。

4. 承包人项目经理：雷银拴。

5.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，符合国家现行技术规范标准。

6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7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8.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，计划工期为60日历天。
9. 本协议书一式陆份，合同发包人四份、承包人二份。
10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\_\_\_\_\_（盖单位章）  
法定代表人  
或其委托代理人：\_\_\_\_\_（签字）

纳税人识别号：

开户银行：

银行账户：

邮 编：

电 话：

住 所：

承包人：\_\_\_\_\_（盖单位章）  
法定代表人  
或其委托代理人：\_\_\_\_\_（签字）

纳税人识别号：

开户银行：

银行账户：

邮 编：

电 话：

住 所：

签字日期：2023年12月11日      签字日期：2023年12月11日